

证券代码：832294

证券简称：鑫乐医疗

主办券商：财达证券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1月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第二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苗利勇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498,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6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在任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经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解除已签署的《持续督导协议书》，就终止上述协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拟就此事项签署《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之财务顾问服务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4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更换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并承接持续督导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书》，拟由中泰证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4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公司就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项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4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更换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办理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决议之日起至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2,498,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河北鑫乐医疗器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